

股票代碼：3169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三季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安路8號4樓  
電話：(03)579-9500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1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31
(七)關係人交易	32
(八)質押之資產	3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3.大陸投資資訊	34
(十四)部門資訊	35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30078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核閱報告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前言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海亭

呂倩慧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表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9.30		106.12.31		106.9.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92,107	44	335,899	37	303,187	35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96,648	11	92,397	11	86,198	10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73,584	8	80,513	9	102,073	1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六(六))	177,786	20	200,602	22	176,347	2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309	1	10,261	1	11,305	1
	<u>748,434</u>	<u>84</u>	<u>719,672</u>	<u>80</u>	<u>679,110</u>	<u>78</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6,304	1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	-	6,304	1	6,30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35,294	4	48,480	5	53,863	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77,486	9	98,544	11	108,504	1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414	1	16,790	2	16,790	2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13,223	1	11,137	1	10,097	1
	<u>147,721</u>	<u>16</u>	<u>181,255</u>	<u>20</u>	<u>195,558</u>	<u>22</u>
<b>資產總計</b>	<u>\$ 896,155</u>	<u>100</u>	<u>900,927</u>	<u>100</u>	<u>874,668</u>	<u>100</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負債：</b>						
107.9.30 金額 %	106.12.31 金額 %	106.9.30 金額 %				
應付帳款	2170	2170				
應付薪資及獎金	2201	2201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附註六(十七))	2206	2206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	2300	2300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70	2570				
<b>負債總計</b>						
權益(附註六(十二))：						
普通股股本	3110	311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3300	3300				
其他權益	3490	3490				
<b>權益總計</b>						
808,417	90	807,373	90	786,255	90	
<u>\$ 896,155</u>	<u>100</u>	<u>900,927</u>	<u>100</u>	<u>874,668</u>	<u>100</u>	

董事長：陳瑞榮



經理人：王春旗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蔡敬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十六))	\$ 176,412	100	168,360	100	456,353	100	524,12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十七))	96,530	55	95,185	57	256,015	56	298,461	57
營業毛利	79,882	45	73,175	43	200,338	44	225,666	43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及(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3,366	7	14,102	8	35,391	8	44,196	8
6200 管理費用	11,654	7	9,170	5	32,524	7	29,605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110	10	19,919	12	53,263	12	57,127	11
合計	43,130	24	43,191	25	121,178	27	130,928	25
營業淨利	36,752	21	29,984	18	79,160	17	94,738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利息收入	1,262	-	813	-	3,663	1	2,26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八))	234	-	(202)	-	5,704	1	(11,340)	(2)
合計	1,496	-	611	-	9,367	2	(9,080)	(2)
稅前淨利	38,248	21	30,595	18	88,527	19	85,658	1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5,891	3	3,724	2	12,056	2	11,183	2
本期淨利	32,357	18	26,871	16	76,471	17	74,475	1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6	-	(1,180)	(1)	5,345	-	(14,728)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一))	(91)	-	201	-	(1,069)	-	2,504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65	-	(979)	(1)	4,276	-	(12,224)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722	18	25,892	15	80,747	17	62,251	12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60		0.51		1.43		1.4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59		0.50		1.40		1.39	

董事長：陳瑞榮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春旗



會計主管：蔡敏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按綜合損益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損失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525,506	52,533	107,573	-	76,358	183,931	2,245	-	764,215
本期淨利	-	-	-	-	74,475	74,475	-	-	74,4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2,224)	-	(12,2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4,475	74,475	(12,224)	-	(12,22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163	-	(6,16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3,090)	(53,090)	-	-	(53,090)
員工酬勞轉增資	5,400	7,479	-	-	-	-	-	-	12,879
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530,906	60,012	113,736	-	91,580	205,316	(9,979)	-	786,255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530,906	60,012	113,736	-	115,613	229,349	(12,894)	-	807,373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影響數	-	-	-	-	6,645	6,645	-	(6,645)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530,906	60,012	113,736	-	122,258	235,994	(12,894)	(6,645)	807,373
本期淨利	-	-	-	-	76,471	76,471	-	-	76,4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276	-	4,2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6,471	76,471	4,276	-	80,74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851	-	(9,851)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894	(12,894)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0,611)	(80,611)	-	-	(80,611)
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予股東	-	(16,122)	-	-	-	-	-	-	(16,122)
員工酬勞轉增資	6,500	10,530	-	-	-	-	-	-	17,030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537,406	54,420	123,587	12,894	95,373	231,854	(8,618)	(6,645)	808,417



會計主管：蔡敏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春旗



董事長：陳瑞榮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8,527	85,65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727	16,445
攤銷費用	23,043	25,745
利息收入	(3,663)	(2,260)
處分投資損失	-	14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7,760
存貨報廢與跌價損失迴轉	(1,569)	(3,40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1,538	44,4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4,266)	3,613
存貨減少(增加)	8,498	(40,785)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增加)	1,952	(1,345)
應付帳款增加	10,387	2,286
應付退休金負債減少	-	(87)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	8,230	19,0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4,801	(17,244)
調整項目合計	56,339	27,18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4,866	112,842
收取之利息	3,520	2,205
支付之所得稅	(19,083)	(9,4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9,303	105,5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1)	(4,771)
取得無形資產	-	(87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2,959	(25,07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086)	(6,0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332	(35,73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及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96,733)	(53,09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6,733)	(53,09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306	(8,2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6,208	8,5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5,899	294,6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2,107	303,18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瑞榮



經理人：王春旗



會計主管：蔡敏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三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民國八十五年元月開始經營，註冊地址為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新安路八號四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通信及混合信號接收處理積體電路、資訊及多媒體繪圖用積體電路及繪圖板、非同步傳輸模式積體電路、介面傳輸晶片、顯示器驅動晶片及白光發光二極體驅動晶片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b>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b>	<b>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銷售商品

先前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 (2) 提供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研發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依勞務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整體服務合約之對價。合併公司係以單獨銷售該勞務時之訂價為基礎決定單獨售價。

#### (3)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且比較該勞務之公允價值及單獨售價，大部分金額相似，故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未產生重大影響。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銷售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三)。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三)。

###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則未改變)，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

金融資產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2)	335,899	攤銷後成本	335,899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1)	6,3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304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2)	92,397	攤銷後成本	92,397
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2)	200,602	攤銷後成本	200,602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2)	1,462	攤銷後成本	1,462

註1：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投資(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其持有權益投資之策略，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時，將以上權益工具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已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投資(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由於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及增加6,645千元。

註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其帳面金額未改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107.1.1		107.1.1		107.1.1	
	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IFRS 9	保留盈餘	調整數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自備供出售轉入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6,304	-	6,304	6,645		(6,645)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合併公司預估前述修改對合併財務報告產生潛在影響，惟尚未完成細部評估。而實際適用後對初次適用日財務報表之影響將視未來情況，包括折現率、租賃組合、對行使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評估及是否採用權宜作法與認列豁免而定。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土地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金額尚待進一步評估；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

####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尚在評估採用該等實務權宜作法之潛在影響。

針對合併公司為轉租交易之中間出租人之合約，經評估無須進行任何調整。

###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解釋最重大的影響係應針對現行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新增所得稅負債及所得稅費用，惟金額尚待進一步評估。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 (二) 合併基礎

#####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9.30	106.12.31	106.9.30
本公司	Zywyn Corporation(美商齊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 Zywyn)	研究介面傳輸晶片、顯示器驅動晶片及白光發光二極體驅動晶片	100 %	100 %	100 %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三) 金融工具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3)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 (四)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各種積體電路。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60天，與同業之實務作法一致。

#### 2.勞務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研發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以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五)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 (六)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除下列所述外，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9.30</u>	<u>106.12.31</u>	<u>106.9.30</u>
庫存現金	\$ 289	305	320
活期存款	193,443	104,624	143,922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u>198,375</u>	<u>230,970</u>	<u>158,945</u>
	<u>\$ 392,107</u>	<u>335,899</u>	<u>303,187</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7.9.30</u>
未上市櫃股票－飛虹高科	\$ 570
未上市櫃股票－奇岩電子	834
未上市櫃股票－長利科技	<u>4,900</u>
	<u>\$ 6,304</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係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並未處分前述之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有關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12.31</u>	<u>106.9.30</u>
未上市櫃股票－飛虹高科	\$ 570	570
未上市櫃股票－奇岩電子	834	834
未上市櫃股票－長利科技	<u>4,900</u>	<u>4,900</u>
	<u>\$ 6,304</u>	<u>6,304</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二)。

圓揚科技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第二季予以提列660千元之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出售圓揚科技所有持股，處分價款1,000千元，因而產生處分損失140千元。

長利科技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第二季予以提列7,100千元之減損損失。

有關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7.9.30</u>	<u>106.12.31</u>	<u>106.9.30</u>
應收票據	\$ -	201	13
應收帳款	<u>97,232</u>	<u>92,765</u>	<u>86,764</u>
	97,232	92,966	86,777
減：備抵損失	<u>(584)</u>	<u>(569)</u>	<u>(579)</u>
	<u>\$ 96,648</u>	<u>92,397</u>	<u>86,198</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91,413	0%	-
逾期60天以下	5,235	0%	-
逾期超過一年	<u>584</u>	100%	<u>584</u>
	<u>\$ 97,232</u>		<u>584</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帳齡及減損情形分析如下：

	<u>106.12.31</u>		<u>106.9.30</u>	
	<u>總額</u>	<u>減損</u>	<u>總額</u>	<u>減損</u>
未逾期	\$ 82,922	-	76,053	-
逾期60天以下	9,475	-	9,664	-
逾期61~120天	-	-	481	-
逾期超過一年	<u>569</u>	<u>569</u>	<u>579</u>	<u>579</u>
	<u>\$ 92,966</u>	<u>569</u>	<u>86,777</u>	<u>579</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7.9.30</u>	<u>106.12.31</u>	<u>106.9.30</u>
期初餘額	\$ 569	618	618
初次適用IFRS9之調整	-	-	-
匯率影響數	<u>15</u>	<u>(49)</u>	<u>(39)</u>
期末餘額	<u>\$ 584</u>	<u>569</u>	<u>579</u>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上述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九)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暴險。

### (五)存 貨

	<b>107.9.30</b>	<b>106.12.31</b>	<b>106.9.30</b>
原料	\$ -	-	329
在製品及半成品	17,324	22,228	22,789
製成品	56,260	58,285	78,955
	<b>\$ 73,584</b>	<b>80,513</b>	<b>102,073</b>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93,700千元、90,154千元、243,893千元及285,512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迴轉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分別為790千元、1,598千元、1,569千元及3,402千元；另，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分別為3,620千元、6,629千元、13,691千元及16,351千元，以上均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六)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b>107.9.30</b>	<b>106.12.31</b>	<b>106.9.30</b>
銀行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 177,500	200,500	175,500
其他	286	102	847
	<b>\$ 177,786</b>	<b>200,602</b>	<b>176,347</b>

###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及 光 罩	研發設備	辦 公 及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月1日	\$ <u>28,305</u>	<u>16,570</u>	<u>2,686</u>	<u>919</u>	<u>48,480</u>
民國107年9月30日	\$ <u>27,510</u>	<u>4,860</u>	<u>1,782</u>	<u>1,142</u>	<u>35,294</u>
民國106年1月1日	\$ <u>27,991</u>	<u>35,065</u>	<u>1,315</u>	<u>650</u>	<u>65,021</u>
民國106年9月30日	\$ <u>28,571</u>	<u>21,297</u>	<u>3,026</u>	<u>969</u>	<u>53,863</u>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u>商譽</u>	<u>電腦軟體</u>	<u>專門技術</u>	<u>客戶關係</u>	<u>總計</u>
民國107年1月1日	\$ <u>46,546</u>	<u>308</u>	<u>33,254</u>	<u>18,436</u>	<u>98,544</u>
民國107年9月30日	\$ <u>47,745</u>	-	<u>14,375</u>	<u>15,366</u>	<u>77,486</u>
民國106年1月1日	\$ <u>50,447</u>	<u>618</u>	<u>63,379</u>	<u>24,978</u>	<u>139,422</u>
民國106年9月30日	\$ <u>47,329</u>	<u>614</u>	<u>40,642</u>	<u>19,919</u>	<u>108,504</u>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份、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九)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無重大新增之營業租賃合約，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 (十)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6年</u> <u>7月至9月</u>	<u>106年</u> <u>1月至9月</u>
推銷費用	\$ -	1
管理費用	220	222
研究發展費用	<u>1</u>	<u>4</u>
	<u>\$ 221</u>	<u>227</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向主管機關申請結清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同時結清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之服務年資，該專戶支付員工結清退休金數為10,860千元，退休金專戶餘額6,913千元由台灣銀行轉入合併公司銀行帳戶，係原提撥供符合退休要件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經理人之用，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經理人之既得給付退休金均為7,105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818千元、832千元、2,504千元及2,59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 (十一) 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合併公司已將該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2,433千元全數反應於估計全年有效稅率中。

1.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 7月至9月	106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891	3,724	12,066	10,519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	(10)	664
	\$ 5,891	3,724	12,056	11,183

2.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7年 7月至9月	106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異	\$ (91)	201	(1,069)	2,504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 (十二) 資本及其他權益

#### 1. 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800,000千元，均為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實收股本分別為537,406千元、530,906千元及530,906千元。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1月1日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53,090	52,550
加：員工酬勞轉增資	650	540
9月30日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53,740	53,090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b>107.9.30</b>	<b>106.12.31</b>	<b>106.9.30</b>
發行股票溢價	\$ 54,222	59,814	59,814
其他	198	198	198
	<b>\$ 54,420</b>	<b>60,012</b>	<b>60,012</b>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另，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一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為16,122千元(每股為0.3元)，實際配發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內容無異。

### 3. 保留盈餘-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提撥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公司資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特性及週期等因素而決定，採穩健原則分派，就可分配盈餘酌予保留或以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等方式分派，以促進本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本公司現正處於成長及擴建期，可分配盈餘之分派，將視未來之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規劃，分派之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其中以現金股利不少於全部股利發放金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b>106年度</b>	<b>105年度</b>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每股分別為1.5元及1元)	<b>\$ 80,611</b>	<b>53,090</b>

上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內容及帳列費用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

本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明細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2,894)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影響數	-	(6,64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276	-
民國107年9月30日餘額	<u>\$ (8,618)</u>	<u>(6,645)</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245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224)	-
民國106年9月30日餘額	<u>\$ (9,979)</u>	<u>-</u>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股份基礎給付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有關員工認股選擇權數量變動情形揭露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6年1月至9月	
	數量 (千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10	\$ 17.30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失效數)	(10)	17.30
期末流通在外	<u>-</u>	
期末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u>-</u>	

民國一〇〇年度給予員工之認股權計畫，業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十七日全數失效。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07年 7月至9月	106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 人之淨利	\$ <u>32,357</u>	<u>26,871</u>	<u>76,471</u>	<u>74,47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53,090	52,550	53,090	52,550
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以 股票發放	<u>650</u>	<u>540</u>	<u>495</u>	<u>409</u>
9月30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普通股	<u>53,740</u>	<u>53,090</u>	<u>53,585</u>	<u>52,959</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60</u>	<u>0.51</u>	<u>1.43</u>	<u>1.41</u>

2.稀釋每股盈餘

	107年 7月至9月	106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 人之淨利	\$ <u>32,357</u>	<u>26,871</u>	<u>76,471</u>	<u>74,47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數	53,740	53,090	53,585	52,959
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酬勞之 影響	<u>708</u>	<u>616</u>	<u>922</u>	<u>768</u>
	<u>54,448</u>	<u>53,706</u>	<u>54,507</u>	<u>53,727</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59</u>	<u>0.50</u>	<u>1.40</u>	<u>1.39</u>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之細分：

	107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74,065	188,794
中國	73,801	184,182
其他	<u>28,546</u>	<u>83,377</u>
	\$ <u>176,412</u>	<u>456,353</u>
主要產品：		
高速網路控制晶片銷貨收入	\$ 173,332	452,556
勞務收入	<u>3,080</u>	<u>3,797</u>
	\$ <u>176,412</u>	<u>456,353</u>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六)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收入如下：

	106年 7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商品銷售	165,342	521,034
勞務收入	3,018	3,093
	168,360	524,127

###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8,048千元、8,129千元、18,726千元及18,20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421千元、1,198千元、3,305千元及3,212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時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後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之員工酬勞與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各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配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3,415千元及14,898千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132千元及2,629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分別為6,385千元及2,019千元，餘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者，係分別依據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七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八日董事會決議分派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每股26.2元及23.85元計算，分別計配發650千股及540千股，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上述本公司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業已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八)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 7月至9月	106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38)	(409)	4,832	(4,51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	-	-	(7,760)
處分投資損失	-	(140)	-	(140)
其他	272	347	872	1,077
	<u>\$ 234</u>	<u>(202)</u>	<u>5,704</u>	<u>(11,340)</u>

### (十九)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存放於國內某一金融機構之現金及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餘額分別佔該科目餘額的55%、52%及46%，使合併公司現金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惟該金融機構之信用狀況優良。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應收帳款之56%、53%及53%均來自當年度前五大客戶，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定期評估該等客戶財務狀況及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此等主要客戶皆為信譽良好之公司，合併公司不預期會因該等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 (3)應收帳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曝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 2.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另，合併公司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投資因無公開交易市場，因此可能發生流動性風險。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b>107年9月30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u>29,391</u>	<u>(29,391)</u>	<u>(29,391)</u>
<b>106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u>19,004</u>	<u>(19,004)</u>	<u>(19,004)</u>
<b>106年9月30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u>26,135</u>	<u>(26,135)</u>	<u>(26,135)</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市場風險

####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9.30			106.12.31			106.9.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美金	\$ 7,999	30.475	243,770	7,378	29.71	219,200	5,395	30.21	162,983
<u>金融負債</u>									
美金	1,146	30.475	34,924	777	29.71	23,086	1,018	30.21	30,754

#### A.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442千元及6,611千元。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B.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科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匯率資訊如下：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美金	\$ 4,832	29.886	(4,517)	30.462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或減少484千元及36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現金及約當現金。

## 4. 公允價值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107.9.30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92,107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6,648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496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7,786	-	-	-	-
	<u>\$ 668,037</u>	<u>-</u>	<u>-</u>	<u>-</u>	<u>-</u>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u>\$ 6,304</u>	<u>-</u>	<u>-</u>	<u>6,304</u>	<u>6,304</u>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應付帳款	\$ 29,391	-	-	-	-	
<b>106.12.31</b>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b>放款及應收款</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5,899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2,397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0,602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462	-	-	-	-	
	\$ 630,360	-	-	-	-	
<b>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b>						
	\$ 6,304	-	-	-	-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應付帳款	\$ 19,004	-	-	-	-	
<b>106.9.30</b>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b>放款及應收款</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3,187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86,19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6,347	-	-	-	-	
	\$ 565,732	-	-	-	-	
<b>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b>						
	\$ 6,304	-	-	-	-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應付帳款	\$ 26,135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無活絡市場者，主要係其公允價值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按同業之股價淨值比評估。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並無任何公允價值等級移轉情形。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b>
民國107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適用IFRS之調整		6,304
民國107年9月30日期末金額	\$	6,304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無活絡 市場之權益工具投 資	市場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價淨值比乘數(107.9.30 為3.28)</li> <li>• 流通性折價(107.9.30為 28%)</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li> <li>•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li> </ul>

(6)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對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估計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係以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 (廿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本公司與其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之交易揭露如下。

#### (二)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 7月至9月	106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5,994	5,135	16,262	15,863
退職後福利	79	160	236	347
	<b>\$ 6,073</b>	<b>5,295</b>	<b>16,498</b>	<b>16,210</b>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三)。

###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9.30	106.12.31	106.9.30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	關稅先放後 稅保證	\$ 1,000	1,000	1,000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委託其他公司進行合作開發案，依約應分期支付開發費用，且在完成開發量產後，按銷售該產品數量之一定比率支付權利金。

#### (二) 或有負債：無。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78	25,840	26,618	562	26,781	27,343
勞健保費用	95	1,610	1,705	51	1,225	1,276
退休金費用	42	776	818	28	1,025	1,05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8	665	713	32	665	697
折舊費用	3,123	695	3,818	4,676	816	5,492
攤銷費用	5,114	1,244	6,358	7,097	1,504	8,601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528	72,634	75,162	1,726	75,863	77,589
勞健保費用	245	4,242	4,487	160	4,387	4,547
退休金費用	126	2,378	2,504	82	2,739	2,82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1	1,952	2,083	107	2,087	2,194
折舊費用	11,572	2,155	13,727	14,029	2,416	16,445
攤銷費用	19,258	3,785	23,043	21,321	4,424	25,745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飛虹高科(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	570	0.39 %	570	
本公司	奇岩電子(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	834	0.36 %	834	
本公司	長利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0	4,900	1.06 %	4,900	
					<u>6,304</u>		<u>6,304</u>	

註：有關公允價值評估技術請詳附註六(十九)。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Zywyn	母公司對子公司	技術服務費、專門技術及授權金	4,601	註2	1 %
0	本公司	Zywyn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6,376	註2	1 %

註1：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註2：付款條件為月結45天，惟目前暫依子公司資金狀況支付。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Zywyn	美國	研發中心	255,143	255,143	15,663	100.00%	212,135	3,581	(3,527)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1：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註2：含認列Zywyn之投資利益3,581千元及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使用、專門技術與客戶關係攤銷計7,108千元。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係經營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積體電路業務等，係屬單一產業部門。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季報告資訊一致，收入(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及部門損益請詳合併綜合損益表；部門資產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